

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相政办〔2018〕76号

区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 蓝藻应急防控工作的意见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开发区、高新区（筹）、高铁新城、度假区管委会，区级机关有关部门：

为进一步加强蓝藻应急防控工作，根据省、市有关蓝藻应急防控工作方案要求，结合我区实际情况，提出如下工作意见：

一、蓝藻防控工作的目标要求

蓝藻防控工作以“确保饮用水安全，确保不发生大面积湖泛，确保重要水域不发生大面积蓝藻聚集”为目标，具体工作要求：

（一）属地负责

蓝藻防控工作按照“属地管理、门前三包”的原则，明确任务，落实责任。以镇（街道、区）为单位组建巡查队伍，明确巡

查范围、频次和要求，完善巡查信息日巡日报制度和考核制度，及时掌握蓝藻发展情况；建立蓝藻打捞队伍，确保队伍人员充足、装备齐全、行动到位，做到第一时间发现，第一时间报告，第一时间组织打捞。

（二）突出重点

蓝藻防控工作的重点是：太湖、阳澄湖和入湖河道、清水通道、居民聚集区和交通干道以及其他敏感水域。其中太湖和阳澄湖是重中之重。

（三）统一调度

蓝藻防控日常巡查和打捞以属地为主分片负责，应急需要时服从市、区统一调度。

二、重要区域的蓝藻防控工作应对方案

（一）太湖蓝藻防控

太湖蓝藻防控主要在相城区太湖岸线 5.86 公里及入湖河道，所属望亭镇。从近年情况分析，蓝藻主要聚集在太湖迎风口近岸部分水域，主要是仁巷港、夏圩田、牡丹港、浪沙浜。按照属地原则，望亭镇组建蓝藻打捞队伍，建立蓝藻专职巡查和打捞机制。太湖蓝藻爆发时应对方案如下：

1. 加强巡查、巡测和预警。随时掌握蓝藻发展动态，环保部门会同水利（水务）、气象部门加强蓝藻发展趋势的分析研判，及时发出蓝藻爆发预警。望亭镇在责任范围内开展全天候巡查，建立零报告制度，日巡日报，巡查发现情况及时报告，并做好相关台账记录。

2. 及时组织打捞。蓝藻聚集区域按属地管理原则，由望亭镇

组织专业打捞队，以及做好突发情况下应急人员增派调度工作，做到“日生日清”，尽最大努力确保交通干线附近水域不发生湖泛和水质不发黑发臭。

3. 增加拦截措施。太湖外围湖湾和入湖河道藻情严重，及时安装 1-2 道蓝藻拦截网，以减少外围水域蓝藻输入。

4. 加强检查指导和统一调度。区水利（水务）局及时派出工作组加强现场指导和协调，调度全区蓝藻打捞队伍和打捞设备对望亭进行增援。必要时向上级主管部门请示，在全市调配打捞力量，加大调水引流。

（二）阳澄湖蓝藻防控

阳澄湖蓝藻防控主要包括阳澄湖湖体和入湖河道，所属度假区、阳澄湖镇、太平街道、元和街道。从近年情况分析，蓝藻主要聚集在阳澄中湖北部湾和度假区大码头。按照属地原则，阳澄湖沿线各地建蓝藻打捞队伍，建立蓝藻专职巡查和打捞机制。阳澄湖蓝藻爆发时应对方案如下：

1. 加强巡查、巡测和预警。随时掌握蓝藻发展动态，环保部门会同水利（水务）、气象部门加强蓝藻发展趋势的分析研判，及时发出蓝藻爆发预警。阳澄湖沿线涉及的板块在责任范围内开展全天候巡查，建立零报告制度，日巡日报，巡查发现情况及时报告，并做好相关台账记录。

2. 及时组织打捞。蓝藻聚集区域按属地管理原则，由沿线涉及板块组织专业打捞队，以及做好突发情况下应急人员增派调度工作，做到“日生日清”，尽最大努力确保交通干线附近水域不发生湖泛和水质不发黑发臭。

3. 增加拦截措施。阳澄湖湖湾和入湖河道藻情严重，及时安装 1-2 道蓝藻拦截网，以减少外围水域蓝藻输入。

4. 加强检查指导和统一调度。区水利（水务）局及时派出工作组加强现场指导和协调，调度全区蓝藻打捞队伍和打捞设备对重点地区进行增援。必要时向上级主管部门请示，在全市调配打捞力量，加大七浦塘引水力度，缓解和减轻阳澄湖局部水域蓝藻的影响。

（三）望虞河、漕湖等重要水功能区及周边河湖蓝藻防控

望虞河、漕湖等重要水功能区及周边河湖蓝藻防控由属地政府负责，蓝藻主要聚集区为望虞河丁家浜闸、黄埭沿线闸口、葑塘泾口，漕湖北岸湖湾区，黄埭塘三岛公园等。望虞河、漕湖等重要水功能区及周边河湖蓝藻爆发时应对方案如下：

1. 加强巡查和预警，掌握蓝藻发展动态。

2. 属地政府组织专业打捞队，以及做好突发情况下应急人员增派调度工作，杜绝在望虞河、漕湖等水域内出现大面积蓝藻长时间聚集和水质恶化情况。

3. 区水利（水务）局加强指导，统一调度全区蓝藻打捞队伍和打捞设备对重点地区进行增援。必要时向上级主管部门请示，在全市调配打捞力量，加大调水引流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为切实加强全区蓝藻防控工作的领导，区政府成立“相城区蓝藻防控工作领导小组”，由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任组长，区政府办公室条线副主任、区水利（水务）局长、区环保局局长任副组长，区委宣传部、财政局、水利（水务）局、

环保局、公安分局、气象局及各镇（街道、区）政府（办事处、管委会）分管负责人为组成人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区水利（水务）局局长任主任。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负责蓝藻防控相关工作。各板块是辖区水域蓝藻防控责任主体，并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成立领导小组。

（二）强化日常监测预警。严格落实巡查工作制度，完善镇、村巡查网络，将巡查责任落实到人。将太湖、阳澄湖周边，重点水功能区，交通干线等作为必查重点，对藻情实施动态监测，结合往年蓝藻发生情况，及时加强预判分析，一旦发现水质藻情异常，及时准确上报信息。

（三）完善防控应急能力建设。各地要加快蓝藻打捞设备和工具配置，提高打捞能力和效力，做到有备无患。各地根据工作实际需要，适当增加机械打捞设备，手工打捞器具各地不少于 50 个，蓝藻拦截网不少于 1000 米。各地在购置机械设备的同时，根据实际情况，建立蓝藻打捞专业队伍，加强打捞人员规范操作、机械设备维护、安全防护等方面的业务培训，确保一旦蓝藻爆发时拉得出，打得响。

（四）坚持蓝藻防控工作正确的宣传引导。各地要做好蓝藻防控工作的正面宣传和引导。总的要求是：内外有别、内紧外松，口径一致、加强引导，加强管控、协调有力。各有关部门和各地要做好内部信息管控。区委宣传部、区公安分局要加强媒体、网络等传媒渠道的舆情分析研判，及时澄清事实、批驳谣言，及时查处谣言的制造和传播者，确保社会稳定。

附件：苏州市相城区蓝藻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苏州市相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4月28日

附件：

相城区蓝藻防控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

- 组 长：周立宏 副区长
- 副组长：蒋 锐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- 查全福 区水利（水务）局局长
- 张 明 区环保局局长
- 成 员：戈晓文 区委宣传部副部长、文明办主任
- 陈红青 区公安分局副局长
- 沈 悦 区财政局副局长
- 问建林 区水利（水务）局副局长
- 冯建锋 区环保局副局长
- 孙首华 区气象局局长
- 朱群峰 度假区党工委委员
- 侯 健 元和街道党工委委员
- 王志琦 北桥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- 金凤根 太平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- 邵 俊 黄桥街道总工会主席
- 陆文晓 高铁新城城市建设管理服务中心主任
- 张贵荣 漕湖街道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
- 徐佳平 澄阳街道党工委委员、办事处副主任
- 薛卫根 渭塘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戴 飞 阳澄湖镇总工会主席

李 芬 黄埭镇党委委员、副镇长

王春龙 望亭镇副镇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区水利（水务）局，查全福兼任办公室主任，问建林兼任办公室副主任。